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6－020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7日开市时起复牌。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并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奥维通信，股票代码：002231）已于2015年12月3日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8号），于2015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9号）。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详见 2016 年 3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有关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查，并出具了《关于对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 20 号）。公司及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修订内容及说明详见2016年3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奥维通信；证券代码：002231）将于2016年3月17日开市起复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